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修订后的《上 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 举职工董事,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职工代表讨论、表决,会议一致同意选举曹若华 女士为公司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曹若华女士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其变更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工作完成 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

曹若华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

简历

曹若华,女,1966年7月出生,中国台湾籍。1988年毕业于台湾大学经济系,1992年美国芝加哥大学商学系MBA毕业。1992年至1999年任职于宝洁公司,1999年至2008年任职于牛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008年至2020年任职于康联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11月至今任仁度生物副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同时担任仁度生物非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若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000股,且通过中金丰众4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间接持有康联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方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曹若华女士除担任康联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职务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曹若华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 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 被执行人"。